宁夏2025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省际转考工作通告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工作规定>和<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籍管理工作规定>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〔2020〕3号）要求，现就宁夏2025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省际转考工作通告如下：

一、转考时间

（一）转出时间安排

1.上半年转出申请及审核时间：

2月10日08:00至2月14日18:00

2.下半年转出申请及审核时间：

8月19日08:00至8月22日18:00

（二）转入时间安排

1.上半年转入申请及审核时间：

3月3日08:00至3月7日18:00

2.下半年转入申请及审核时间：

9月1日08:00至9月5日18:00

二、转考流程

（一）考生登录宁夏教育考试院官网（https://www.nxjyks.cn），在“考生登录”处点击“高等教育自学考试”，登录“宁夏自考考生服务平台”，具体操作详见附件。

（二）在规定时间内考生携带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籍转出申请表》或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籍转入申请表》，向所属助学机构申请。

（三）助学机构对申请材料审核，签署办理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（四）助学机构将审核通过的考生转考材料扫描成电子版，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“宁夏自考考籍管理平台”。

三、转考要求

（一）考生未在转入地取得考籍的，应当在转入地取得一门或者一门以上课程合格成绩后，再办理转出手续。已经取得某专业全部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，只能在原报考地办理毕业手续，不得转出。

（二）免考取得的课程合格成绩不得转出。未通过理论课程考核的，其对应的实践性环节考核成绩不得转出。毕业论文成绩不得转出。

（三）各助学机构要认真审核申请材料，确保材料完整、真实、准确，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，安排专人做好考生的接待和解释工作。